

#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许雄伟）

作为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5 年度，本人许雄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职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积极出席公司 2025 年度召开的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积极建言献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1、个人简历

许雄伟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工商管理专业；历任杭州盛水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兼投资部经理，浙江求是共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兼风控总监；现任浙江知识产权交易中心科创部部长，系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聘任的中小企业志愿服务专家。

####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作为独立董事，本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会，没有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本着勤勉尽职的态度，认真审阅了会议议案及相关

材料，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发挥积极作用。

### 1、出席会议情况

会议	职务	召开次数	出席次数 (含通讯出席)	是否存在反对 或弃权情况
股东会会议	独立董事	3	3	否
董事会会议	独立董事	4	4	否
提名委员会会议	主任委员	0	0	否
战略委员会会议	主任委员	0	0	否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独立董事	1	1	否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积极学习和落实公司各项专门委员会的规章制度，通过了解公司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了解公司内部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 2、行使独立董事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未有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会的情况，未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

### 3、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仔细阅读了公司定期报告，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审计事项进行了事前、事中及事后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就审计的总体策略提出了具体意见和要求。

### 4、现场考察情况及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

2025 年度，作为独立董事，本人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本人利用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机会，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认真查阅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相关文件，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重大事项重点关注，勤勉

尽责、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2025 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达到 15 天。

本人还通过微信、电话等途径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交流与沟通，重点关注公司运行状态，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

## **5、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必要的工作条件，充分保证本人享有知情权，未发生拒绝、阻碍或隐瞒、干预独立行使职权的情况。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定期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本人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尽职尽责，忠实履行职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人认为，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按照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履行了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2、定期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的定期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经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后披露，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情况。

### **3、聘用会计师事务所**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及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购买了职业保险并计提了职业风险基金，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独立性及投资者保护能力，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

形。

####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方案，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度，本人严格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忠实勤勉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始终坚持独立、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行使表决权，在维护公司及全体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切实履行了应有职责。2026 年，本人将继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持续深化与公司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密切关注公司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进展，充分发挥自身专业优势与从业经验，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专业参考意见，助力公司实现持续、稳健发展。（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许雄伟

2026 年 4 月 27 日